

新竹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紀錄(預先通知)

列管計畫名稱	無		計畫主辦機關	(無)	
標案所屬工程主管機關	新竹縣政府		查核日期	113 年 04 月 17 日	
標案名稱	新湖分局新工派出所新建工程		地點	新竹縣湖口鄉	
標案執行機關	新竹縣政府警察局		專案管理單位		
設計單位	陳怡安建築師事務所	監造單位	陳怡安建築師事務所	承包商	程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發包預算	103,400.000 千元		契約金額	101,678.000 千元 變更設計後： 103,032 千元	
工程概要	請依契約內容詳細填列工程項目規模及內容。 本工程內容特性包含： 1. 建物數量：1 棟 2. 建物使用用途：派出所，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 3. 基地面積：6514 平方公尺 4. 建物樓層數：地下 1 層，地上 3 層 5. 建物總高度：11.5 公尺 6. 樓地板面積：1872.37 平方公尺 7. 結構型式(rc、鋼結構)：RC 結構				
工程進度、經費支用及目前施工概要	截至 113 年 04 月 14 日止： 一、工程累計進度：預定 64.37%；實際 64.37%； 二、經費累計支用：預定 81820.286 千元；實際 82013.474 千元。 三、目前進行 1.B1F 內牆泥作粉刷約 480M2。 2.窗框進場及安裝。 3.全棟浴廁防水施作。 4.全棟層間接縫防水施				
查核委員	內聘：(無) 外聘：周進鎰、劉政良		開工及預定完工日期	112 年 02 月 10 日 至 113 年 05 月 04 日 變更後至 113 年 05 月 04 日	
領隊及工作人員	領隊：杜科長明昇 (已宣達查核委員注意事項) 工作人員：張文華、詹雅玲		查核分數(等級)	80(甲等)	
優點	1.主辦機關:已建立品質督導機制，共督導 52 次。督導紀錄內容指示明確。 2.監造單位:(1)品質計畫及施工計畫均依程序於開工前辦理審查核定。(2)不符合事項追蹤管制總表管制良好，均於期限內完成改善。 3.承攬廠商:(1)專任工程人員督察 14 次。 4.施工品質:：(1)工程告示牌內容符合規定。(2)土方挖方堆置均以防塵網覆蓋保護。 (3)工地環境整潔，垃圾均分類妥善處理。(4)屋頂及 3 樓牆面平頂粉光完成面平整美觀。 (5)鋁門窗框安裝均有塑膠布包覆保護。 5.材料設備檢驗與管制:依材料設備送審及檢試驗管制總表控管，管制良好。 6.安全衛生:(1)地面開口安全設施符合規定。(2)施工圍籬設置符合規定。				
缺點	1.主辦機關:符合「建築物結構與設備專業工程技師簽證規則」者，未要求實施監造簽證。【L】(4.01.08) 2.監造單位:監造計畫未符合需求，監造組織架構委託之機電技師(機水電廠商)不明				

(鎧鉅機電技師事務所是否應該是鎧鉅工程顧問有限公司)。【L】(4.02.01.02)

3.監造單位:對廠商之品質計畫及施工計畫送審情形未符合需求，未要求水電施工廠商納入履約廠商組織架構內，建立水電項目品管機制。【L】(4.02.01.04)

4.監造單位:未訂定植筋工程施工品質抽查標準。【L】(4.02.01.05.02)

5.監造單位:(1)113年1月8日RF屋頂版鋼筋工程施工抽查紀錄表，未記載鋼筋搭接長度抽查值。(2)未辦理粉刷工程施工抽查。【L】(4.02.03.04.01)

6.監造單位:112年12月25日監造報表未記載辦理3樓柱牆鋼筋工程檢停點抽查。【L】(4.02.03.08.01)

7.承攬廠商:提送施工計畫，施工計畫內容未符合需求，組織架構未含水電施工廠商【L】(4.03.01)

8.承攬廠商:訂定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或各工項之自主檢查表等相關表單，未符合需求，檢驗數據未量化。【L】(4.03.02.12)

9.承攬廠商:113年2月24日施工日誌未記載辦理職安教育訓練事宜。【L】(4.03.03.02)

10.承攬廠商:(1)113年1月11日RF屋頂版混凝土工程施工自主檢查表未記載混凝土養護狀況。(2)113年1月29日2F窗框安裝工程施工自主檢查表未附混凝土灌漿填縫搗實量化檢查照片。(3)113年4月9日RF屋頂版混凝土工程施工自主檢查表未記載混凝土振動搗實量化檢查值。【L】(4.03.04.02)

11.(1)2樓樓梯間混凝土牆局部蜂窩產生。(2)車道入口頂部牆局部蜂窩產生。【L】(5.01.01)

12.RF屋頂層太陽能板混凝土基座局部塑性收縮裂縫。【L】(5.01.02)

13.部份結構物(如內牆等)混凝土表面夾雜紙袋、木料、木屑等雜物，未確實清理乾淨。【L】(5.01.04)

14.1樓編號甲樓梯外牆側混凝土澆置，殘留混凝土廢料未清除。【L】(5.01.99)

15.RF屋頂層混凝土樓板殘留鋼筋廢料未清除。【L】(5.05.09)

16.部份管路出口未施作喇叭口。【L】(5.07.04.04)

17.未預埋穿樑(板)套管或設置牆面開口(電信引進管被粉刷掩埋)。【L】(5.07.04.15)

18.發電機外表有水泥砂漿，未有防護措施。【L】(5.07.04.99)

19.穿樑(板)套管未依規定設置(1F女廁通風管未預留穿牆套管)。【L】(5.07.05.03)

20.設備接地施作不合規範，E.P.C.位置不正確。【L】(5.07.06.02)

21.消防機房設備配置不良(位置請檢討)。【L】(5.07.07.99)

22.1樓檔案室混凝土柱與牆完成面平整度有高低差。【L】(5.08.08.01)

23.接地系統無接地電阻測試紀錄(含接地極、接地線施工中相片)不完整。【L】(5.10.07.02)

24.(1)編號甲樓梯旁鷹架調整基座(用木板調整)設置不符合規定。(2)3樓樓梯間安全護欄不符合規定。(3)3樓樓梯間平頂開口未封閉。【L】(5.14.01.01)

25.屋頂層編號甲樓梯旁露臺工作架水平踏板、交叉拉桿局部拆除未恢復不符規定。【L】(5.14.01.09)

缺點總計扣點數 0 點

規劃設計問題及建議

建議：
無

品質指標

環境：80.50分；安全：80.00分；強度：79.00分；美觀：80.50分；功能：80.75分。

其他建議

無

扣點統計

總計扣點數 0 點
專業人員總計記點數 0 點，不扣款。

檢驗拆驗

(未填)

